

利用遗传信息与技术

作为基督徒医生或牙医，我们坚信：

- 每个人都由神创造。每个人都是按着神的形象被造，每个人都有无限的价值，不管基因型和表型。
- 个体的多样性是神奇伟大的神的设计的一部分。
- 每个人的生命都是遗传、环境、社会、意志和精神因素的组合。
- 上帝赋予人类探索能力，但只是能部分理解他创造的辉煌和复杂。人类的知识和智慧是有限的，知识和智慧可用在美善的事上，也可用于邪恶的事上。
- 上帝为命定我们好好管理自己和周围的世界。

因此，我们相信：

- 残疾，无论是遗传或后天获得，并不会减损一个人的内在价值。
- 对生命的科学探索，包括它的遗传基础是合理的，并与神的使命和人类的创造本质是一致的，但必须在圣经的约束范围内进行。
- 在指导患者的护理上，遗传信息可能有合法的价值。
- 由于未成年人不能给予知情同意，对于未成年人的基因检测，应该在成年之前的那段时间内受益。因此对轻微的疾病，如果在成年之前不会影响他的健康或者不会影响治疗的干预，就不应该进行症状前的测试。
- 应严格保密个人的遗传信息。
- 代替缺失或有缺陷的基因的体细胞操作与医学的目标是一致的，也可以体现对知识的管理应用。只有经过大量的研究表明这些措施的特异性、效益以及风险，或经批准成为临床试验的一部分，才能执行这样的操作。
- 生殖细胞操作技术带来的伤害和虐待的风险比体细胞操纵要高得多，因为它影响到后代。但是，我们并不认为断然排除利用这种技术的可能是适当的。它可能可以安全地纠正一些疾病，特别一些严重的多代的基因缺陷（如血友病）的疾病，而我们不想谴责这种技术的有益使用。

我们反对：

- 搜索和使用遗传信息来证明破坏现有的出生或未出生的生命的合理性。
- 利用遗传信息歧视或侵犯生育权。

- 利用遗传操作增加人的特性。
- 为社会利益使用病人的遗传信息，如果这样的行为会伤害或可能造成伤害。
- 人类只是基因的产品的还原信念。

随着知识的不断增长，在使用遗传信息和技术时，我们需要谦卑和虔诚地寻求上帝的智慧和指导。

1996 年代表议院批准
78 票通过，2 票反对